

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农户贫困及其影响因素研究

——基于湖北恩施州龙凤镇的调查

李 贝, 李海鹏

(中南民族大学 公共管理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72)



摘 要 基于恩施州龙凤镇的调查数据,运用 Logistic 模型探讨了影响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农户贫困与否的主要因素。研究发现:第一,在现行的划分标准下,受访地区高达 27.83% 的农户家庭仍处于贫困状态。第二,户主层面,性别为女、文化程度低、兼业时间短的农户家庭处于贫困的可能性更大;家庭基本特征层面,耕地面积少的农户家庭更容易陷入到贫困状态;家庭生命周期层面,拥有的未成年子女数量少、遭受过重大疾病或伤残的农户,其家庭贫困的可能性更大。第三,户主年龄、交通通达度、是否参与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劳动力数量、是否拥有在读大学生等 5 个变量均不是影响农户家庭贫困与否的关键性因素。最后基于研究结论提出促进连片特困地区农户早日脱贫的建议。

关键词 连片特困地区; 农户; 家庭生命周期; 农村贫困

中图分类号: F 32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3456(2016)03-0061-07

DOI 编码: 10.13300/j.cnki.hnwkxb.2016.03.009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反贫困工作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1978 年农村居民贫困发生率高达 97.5%,农村贫困人口规模 7.7 亿;而到了 2014 年,农村居民贫困发生率已降至 7.2%,贫困人口规模则减至 7 017 万^[1]。成绩固然令人振奋,但也得正视一个现实,即截至 2015 年,中国仍有近七千万人生活在贫困线之下,这一数值仅次于印度而居于全球第二。目前,中共中央已明确提出到 2020 年要完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这也意味着在未来 5 年左右时间里需完成七千万人的脱贫工作,任重道远。正是基于此,加快各地快速脱贫已刻不容缓,而首要任务则需全面了解我国的贫困现状与致贫机理,以便为政府相关决策提供必要的参考依据。

近年来,越来越多的学者开始围绕贫困问题展开研究,主要围绕 4 个方面展开:一是相关理论的阐述。比如贫困的代际传递理论、反贫困的生命周期理论等,这些理论表明贫困及贫困文化存在着代际转移,而生命周期的不同阶段又存在着相互关联,由此导致前一阶段的经历会对其后续阶段产生作用和影响^[2-3]。二是致贫机理的探究与分析。从宏观层面来看,导致农户家庭贫困的成因主要包括自然环境资源局限性、人力资本质量较差、经济结构不合理、区域发展动力不足、体制机制不健全等^[4];从微观层面来看,户主文化程度低、单亲或单身、接受高中以上教育人数较多的家庭更易陷入贫困^[5]。三是多维贫困的测度与分析。李俊杰等、谭银清等分别以鄂西山区和武陵山区为例,探究了当地农户的贫困维度分布,发现养老保险、劳动力剥削、耕地面积、卫生设施、生活燃料等对该地区的多维贫困指数贡献率较大,在此基础上作者提出了相应的改进措施^[6-7]。四是贫困地区农户生计模式的探讨。吴海涛等以滇西南山区为例,探究了当地少数民族农户生计模式的动态演变,发现正逐步由以单一粮食作物种植为主的“生存型”目标向多样化经济作物种植的“发展型”目标转型,但受限于较为落后的自然与社会经济条件,其生计难以进一步拓展^[8]。

收稿日期:2016-01-16

基金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课题攻关项目“民族地区特殊类型贫困与反贫困研究”(13JZD026);湖北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HMY201401)。

作者简介:李 贝(1992-),女,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农村反贫困问题、公共政策与管理。

毋庸置疑,上述成果的取得极大丰富了农村贫困问题的研究体系,并为后续探索与中国国情相契合的脱贫战略奠定了坚实基础。然而,现有研究仍存在进一步拓展的空间:一是对贫困问题的研究主要着眼于宏观层面,且以理论分析为主,鲜有学者基于微观农户视角对这一问题进行细致探讨;二是虽有部分学者基于农户视角探究了贫困的主要影响机理,但样本来源较为分散,未能体现某一类地区的特殊性,由此导致结论的现实指导意义受到影响。鉴于此,本文将着眼于集中连片特困地区,以湖北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龙凤镇为例,基于当地的微观调查数据探究影响其农户贫困与否的主要机理,以期快速推进中国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农民的脱贫工作提供参考。

一、理论分析与研究假设

1. 户主个人特征

(1)性别。户主性别的差异通常会导致农户决策的不同,一般情况下,男性户主属于风险喜好型,更富有冒险和挑战精神,崇尚“高风险、高收益”;与之对应,女性户主性格则趋于保守,多属于风险规避型,农业生产及其它方面的决策更倾向于“低风险、低收益”。决策风格的差异必然会导致一个家庭收入水平的不同,而这将直接决定一个家庭贫困与否。因此,本文预期,性别变量具有负向影响,即户主为女性时,家庭处于贫困状态的可能性越大。

(2)年龄。年龄差异通常意味着户主的生活经历和经验有所区别^[9],其行为决策也会因此受到影响,进而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一个家庭的兴衰与否。一般而言,年龄大的户主见识更广,社会经验和处事能力更为丰富,而这些显然有助于其决策的科学性,进而使其家庭获取更高的收入;但同时,年龄越大往往也意味着户主身体状况会变得更差,思想观念会逐步趋于保守,接受新事物的能力会逐步降低^[10],这些问题的存在一定程度上也会影响其家庭决策,而决策的失误则会使家庭收入水平受到影响,步入贫困的可能性会显著增大。因此,年龄变量是否会对家庭贫困产生影响难以确定,尚需实证检验。

(3)文化程度。文化程度是反映人力资本存量的指标,通常会对一个家庭的收入水平产生重要影响。一般而言,户主文化程度越高,其视野会更为开阔、思想会更为先进、对各类事务的认知能力也会更强,而这一系列优秀特质显然有助于其家庭收入水平的提高,进而降低家庭贫困的可能性。因此,本文预期,文化程度具有负向影响,即文化程度越低,家庭处于贫困的可能性越大。

(4)兼业时间。目前,农业生产经营性收入在很多家庭已不是最为主要的收入来源,取而代之的则是务工收入,主要通过兼业方式获取。而就个体家庭而言,户主一般是最为主要的农业劳动力,在完成农业生产经营活动的同时倘若还有时间从事其它兼业工作,显然有助于其家庭收入水平的提高,进而降低其家庭贫困的可能性。因此,本文预期,兼业时间具有负向影响,即兼业时间越短,家庭遭遇贫困的可能性越大。

2. 家庭基本特征

(1)耕地面积。耕地是农民从事农业生产尤其是种植业活动最为基础的物质载体。一般而言,耕地面积越大,农民通常获取的农产品更多,并能将其中相当一部分用于市场出售,从中获取收益以改善家庭生活条件;反之,如果耕地面积较少,所获取的农产品一般仅能满足家庭自身的基本需求,其商品率较低,改善家庭收入水平的能力相对有限。因此,本文预期,耕地面积变量具有负向影响,即人均耕地面积越大,家庭处于贫困的可能性越小。

(2)交通通达度。俗话说“要致富,先修路”,由此可见交通之于一个地方经济发展的重要性。具体到农村,距离村主干道路的距离能较好地反映一个地区的交通通达度。一般而言,距离村主干道路越近,通常更利于农产品的销售、人工交通成本的降低、各类信息的第一时间获取以及对外面世界的了解,这些因素显然都有助于家庭收入水平的提升,进而改变家庭贫困面貌。因此,本文预期,家庭交通通达度变量具有负向影响,即农户家庭距离村主干道路越近,家庭处于贫困的可能性越小。

(3)是否参与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民是否加入专业合作社是衡量其社会关系网络的一个重要指

标^[11]。一般而言,农民加入专业合作社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减少其生产经营活动的盲目性和从众性,提升其组织性和计划性^[12],并对农业资源进行合理配置,从而降低单位产出的生产成本,提升农业经营活动的收入水平,进而使得家庭纯收入也能得到一定的增长。因此,本文预期,参加了专业合作社的农户家庭处于贫困的可能性越低。

3.家庭生命周期特征

(1)家庭劳动力数量。劳动力多寡在很大程度上能决定一个家庭的社会生产能力。在家庭人口一致的前提下,劳动力数量多一方面意味着其农业生产活动可以采用劳动密集型生产方式,通过精耕细作降低物质成本,提升农业生产效益;另一方面富余的劳动力资源可以外出务工从事一些兼业活动,从中获取的劳动报酬可以使家庭生活条件得到显著改善。因此,本文预期,家庭劳动力变量具有负向影响,即劳动力数量越大,家庭处于贫困的可能性越小。

(2)未成年子女数量。一般而言,未成年子女作为纯消费人口,其数量越多,必然会影响家庭的收入水平,使其更易陷入贫困。但实际中也有例外的情况:一方面,拥有未成年子女通常意味着父辈正处于年富力强且经验丰富阶段,获取各类收益的能力较强,家庭状况并不会受未成年子女抚育的影响;另一方面,缺少未成年子女的家庭可能是老两口共同生活或者一个老人独居,其家庭收入相对有限,处于贫困的可能性较大。因此,未成年子女数量变量是否会对家庭贫困产生影响难以确定,尚需实证检验。

(3)是否拥有在读大学生。因学致贫在很多地区尤其是经济欠发达地区已成为一个比较普遍的现象,大学高昂的学杂费、生活费让很多农村家庭陷入困境。但同时,也有一些家庭为了改变这种不利局面,穷则思变,放弃务农而选择外出务工,相对较高的收益回报不仅未让家庭陷入持续极贫状态,反而还使得家庭条件有所好转,顺利脱贫。因此,是否拥有在读大学生这一变量是否会对家庭贫困产生影响难以确定,尚需实证检验。

(4)是否遭受重大疾病或伤残。家庭遭受重大疾病一方面需花费大量的医药费用,会大幅降低家庭的福利水平与幸福度,而另一方面患病之人在患病阶段甚至整个生命周期都会丧失劳动能力且同时还需专人陪护,这显然会让家庭收入水平受到影响,甚至陷入贫困。至于伤残,一旦有人不幸遭遇到,其劳动能力会受到极大影响,严重一点的甚至完全丧失,从而使家庭收入受到影响并逐步陷入困境。因此,本文预期,是否遭受重大疾病或伤残这一变量具有正向影响,即遭受了重大疾病或伤残的农户家庭贫困的可能性越大。

二、数据来源与样本基本情况

1.数据来源

本文所用数据源自课题组2015年7—8月对湖北省恩施自治州龙凤镇农民开展的问卷调查,该镇与重庆市奉节县接壤,素有“川鄂咽喉”之称。龙凤镇所隶属的恩施市目前仍属于全国贫困县(市),样本选取极具代表性。本次调查主要围绕当地农户家庭的基本构成、家庭生命周期现状、收入水平及其来源、农地经营情况等问题展开。实际调查采取随机抽样方式,共计发放问卷471份,最后获取有效问卷460份。表1列出了样本农户的基本特征。调查结果显示,绝大多数家庭的户主为男性,年龄为40岁以上;文化程度普遍偏低,以初中及以下学历为主;超过半数(54.57%)的户主在农忙之余从事其它兼业工作。接近半数的样本农户人均收入在2000元以下;超过9成的农户所经营的耕地面积在5亩及以下;超过8成的农户家庭劳动力数量为2人及以下。

2.贫困农户的划分标准及其现状

关于贫困的认定,不同国家和地区均有其划分标准。比如,在早些年世界银行制定的贫困标准是每人每天的生活支出低于1.25美元;2015年10月,世界银行将这一国际贫困线正式修订为按照2011年购买力平价(PPP)每天1.9美元,这也是目前全球较为通行的贫困划分标准。而我国考虑到自身发展现状及实际购买力水平,在借鉴世界银行贫困线的基础上制定了与中国实际情况相契合的

表 1 样本农户及户主的描述性分析

户主特征	选项	人数	占比/%	农户特征	选项	农户数	占比/%
性别	男	417	90.65	人均纯收入	1 000 元及以下	16	3.48
	女	43	9.35		1 001~2 000 元	192	41.74
年龄	30 岁以下	7	1.52		2 001~2 500 元	131	28.48
	31~40 岁	35	7.61	2 501 元及以上	121	26.30	
	41~50 岁	133	28.91	所经营的耕地面积	3 亩及以下	274	59.57
	51 岁及以上	285	61.96		3.01~5 亩	148	32.17
文化程度	识字很少或小学	288	62.61		5.01~8 亩	33	7.17
	初中	164	35.65	8.01 亩及以上	5	1.09	
	高中(中专)	7	1.52	家庭劳动力数量	1 人及以下	233	50.65
	大专及以上	1	0.22		2 人	149	32.39
是否兼业	是	251	54.57		3 人	71	15.43
	否	209	45.43	4 人及以上	7	1.52	

标准。在早期,中国的贫困标准为 1 274 元,即年人均纯收入低于 1 274 元的农户为贫困家庭。而在 2011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上,中国的贫困标准由以前的 1 274 元提高至 2 300 元,即中央将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2 300 元作为新的贫困线。在本文接下来的分析中,也将人均纯收入 2 300 元作为判断一个家庭贫困与否的依据。调查结果显示(见表 2),在现行划分标准下,高达 27.83% 的农户家庭处于贫困状态。由此可见,在我国一些贫困聚集地区,贫困人口仍占据着较高比重,脱贫致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任重道远。

表 2 受访农户贫困现状

	是否贫困	
	是	否
样本数	128	332
占比/%	27.83	72.17

三、模型设定与变量描述

1. 模型设定

农户家庭是否贫困(y)为一个二元分类变量,因此,本文选择二元 Logistic 回归模型来分析。用 p 表示农户处于贫困状态的概率,则:

$$p = \frac{e^{f(x)}}{1 + e^{f(x)}} \quad (1)$$

$$1 - p = \frac{1}{1 + e^{f(x)}} \quad (2)$$

由此可以得到农户处于贫困状态的机会比率是:

$$\frac{p}{1 - p} = \frac{1 + e^{f(x)}}{1 + e^{-f(x)}} \quad (3)$$

将式(3)转化为线性方程式,得:

$$y = \ln\left(\frac{p}{1 - p}\right) = \beta_0 + \beta_1 x_1 + \beta_2 x_2 + \dots + \beta_{12} x_{12} + \mu \quad (4)$$

式(4)中, β_0 为回归截距, x_1, x_2, \dots, x_{12} 是上文提及的有关自变量, $\beta_1, \beta_2 \dots \beta_i$ 为相应自变量的回归系数, μ 为随机干扰项。

2. 变量描述

结合调查数据,本文所选取变量的描述性统计分析结果见表 3。

四、结果与分析

经过多重共线性检验之后,利用前文所构建的二元 Logistic 模型检验各个变量对农户家庭贫困与否的影响,得到结果如表 4 所示。从回归结果来看,模型拟合情况较好,户主个人特征、家庭基本特征以及家庭生命周期特征对农户家庭是否贫困都有重要影响。

表3 变量的含义及描述性统计结果

	变量	含义及赋值	均值	标准差	预期影响
因变量	家庭是否贫困	否=0;是=1	0.28	0.449	—
	性别	女=0;男=1	0.90	0.303	负向
	年龄/岁	户主实际年龄	56.49	12.873	不确定
户主个人特征	文化程度	识字很少或小学=1;初中=2;高中(中专=3);大专及以上=4	1.39	0.532	负向
	兼业时间	无=0;0~3个月=1;3~6个月=2;6~12个月=3	1.28	1.445	负向
家庭基本特征	耕地面积/亩	家庭人均实际经营耕地面积	1.06	0.903	负向
	交通通达度/千米	距离村主干道距离	5.01	6.994	正向
	是否参与农民专业合作社	否=0;是=1	0.07	0.251	负向
家庭生命周期特征	家庭劳动力数量	家庭全部劳动力人数	1.44	1.074	负向
	未成年子女数量	家庭未满18岁子女人数	0.87	0.785	不确定
	是否拥有在读大学生	否=0;是=1	0.07	0.247	不确定
	是否遭受重大疾病或伤残	否=0;是=1	0.35	0.482	正向

表4 农户家庭贫困影响因素模型估计结果

	变量	系数	标准误	Wals 值	显著性
户主个人特征	性别	-0.801*	0.303	3.596	0.058
	年龄	-0.020	12.873	2.625	0.105
	文化程度	-0.549**	0.532	5.116	0.024
	兼业时间	-0.537***	1.445	24.624	0.000
家庭基本特征	耕地面积	-0.481***	0.903	10.257	0.001
	交通通达度	0.009	6.994	0.282	0.596
	是否参与农民专业合作社	0.483	0.251	0.776	0.378
家庭生命周期特征	家庭劳动力数量	-0.089	1.074	0.459	0.498
	未成年子女数量	-0.337*	0.785	3.012	0.083
	是否拥有在读大学生	0.497	0.247	0.896	0.344
	是否遭受重大疾病或伤残	2.384***	0.482	63.688	0.000
	常数项	3.737***	1.104	11.453	0.001
	-2 倍对数似然值	450.127			
	卡方检验值	181.678***			

注: *、**、*** 分别表示变量在 10%、5% 和 1% 的统计水平上显著。

1. 户主个人特征的影响

回归结果显示,性别变量对农户家庭贫困具有显著的负向影响,即户主为女性时,家庭处于贫困状态的可能性更大。统计分析结果也印证了这一点,在户主为女性的农户中,家庭贫困比例高达 36.17%;而在户主为男性的农户中,这一比例低了不少,仅为 26.87%。可能的原因是,相比于男性户主,女性户主性格更趋于保守,缺少足够的冒险与创新精神,在整个区域总体都呈现贫困的大环境下,相对保守的策略显然不足以让一个家庭脱贫致富。

文化程度变量对农户家庭贫困具有显著的负向影响,即户主受教育程度越低,其家庭更有可能处于贫困状态。统计分析结果显示,户主学历为大专及以上、高中(中专)、初中、小学及以下时,农户家庭的贫困比例依次为 0%、14.28%、20.73% 和 31.08%,明显随着文化程度的降低而上升。可能的解释是,农户受教育程度越低,一方面影响了其对各类新型农业技术的认知,进而不利于农业生产的科学化与现代化,另一方面即使进城务工也只能从事技术含量较低的一些工种,所能获取的收益也只能处于相对较低的水平。

兼业时间变量对农户家庭贫困具有显著的负向影响,即户主从事兼业工作的时间越短,其家庭贫困的可能性越大。统计分析结果显示,当户主兼业时间为 6~12 个月、3~6 个月、0~3 个月、0 个月时,农户家庭的贫困比例依次为 15.66%、39.28%、46.16% 和 35.06%。统计分析中户主兼业时间与农户家庭贫困比例未完全处于负相关状态,但需要说明的是,兼业时间为 3~6 个月和 0~3 个月的农户数量分别只有 14 家和 13 家,样本量相对偏少,其代表性偏弱;而兼业时间为 6~12 个月和 0 个月

的农户数量分别高达 182 户和 251 户,代表性较强。可能的解释是,从事其他兼业工作的比较收益一般要高于农业,这显然有助于家庭收入水平的提升。

2. 家庭基本特征的影响

耕地面积变量对农户家庭贫困具有显著的负向影响,即人均耕地面积越少,其家庭更有可能处于贫困状态。统计分析结果也印证了这一点,当人均耕地为 3.01 亩及以上、2.01~3 亩、1.01~2 亩和 1 亩及以下时,农户家庭的贫困比例依次为 21.87%、26.66%、26.58%和 28.72%,基本是随着耕地面积的减少而上升。可能的解释是,耕地面积越多,一般有助于农业生产的规模化和多样化经营,农业产出水平能得到极大提升,家庭陷入贫困的概率随之降低。

3. 家庭生命周期特征的影响

未成年子女数量变量对农户家庭贫困具有显著的负向影响,即拥有未成年子女的数量越少,其家庭贫困的可能性越大。统计分析结果显示,当未成年子女数量为 3 个、2 个、1 个和 0 个时,农户家庭的贫困比例依次是 25.00%、24.04%、25.27%和 32.94%,基本上是随着未成年子女数量的减少而上升,其中拥有 3 个未成年子女的家庭仅有 4 个,属于小样本。可能的解释是,无未成年子女的家庭以老年夫妻或者独居老人居多,由于农村社保、养老保险等的相对缺失,其收入水平普遍较低,陷入贫困的概率大大增加。

是否遭受重大疾病或伤残变量对农户家庭贫困具有显著的正向影响,即遭遇了重大疾病或者意外受到伤残的农户其家庭处于贫困状态的可能性更大。统计分析结果也印证了这一点,在遭受过重大疾病或伤残的农户中,家庭贫困比重高达 44.37%;而未遭受过重大疾病或伤残的农户中,这一比例低了不少,仅为 19.00%。由此可见,疾病和伤残是导致很多普通农村家庭陷入贫困的重要因素,这也与前文的研究假设完全一致。

五、结论与建议

1. 结 论

基于恩施州龙凤镇的实地调查数据,本文应用 Logistic 模型探讨了影响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农户贫困与否的主要因素,得出了以下几点结论:第一,在现行的划分标准下,高达 27.83%的农户家庭仍处于贫困状态。第二,户主层面,性别为女、文化程度低、兼业时间短的农户家庭处于贫困的可能性越大;家庭基本特征层面,耕地面积少的农户家庭更容易陷入到贫困状态;家庭生命周期层面,拥有的未成年子女数量少、遭受过重大疾病或伤残的农户,其家庭贫困的可能性越大。第三,户主年龄、交通通达度、是否参与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劳动力数量、是否拥有在读大学生等 5 个变量未通过显著性检验,均不是影响农户家庭贫困与否的关键性因素。

2. 建 议

第一,通过教育、劝说等方式积极引导女性决策制定的科学化与规范化。女性户主之于男性户主,通常由于性格或者所接受知识的差异,导致其行为决策通常更为保守,家庭也由此错失一些发展机遇。而近年来,随着越来越多青壮年男性劳动力外出务工,女性在家庭以及农业生产决策中扮演着越发重要的角色,因此有必要采用一些措施来强化女性户主决策制定的科学化与规范化:一是加强文化教育,提升其认知能力,因为年龄偏大的女性户主文化程度普遍偏低,以小学、半文盲文化程度为主,不仅难以领会一些专业知识甚至识字都极为有限;二是充分借助榜样作用,通过劝说的方式促进其改进,可以找一些拥有成功经验的女性户主现身说法,激励她们改进决策方式。

第二,强化对农民的各项技能培训工作,提升其务农水平与外出兼业的竞争力。户主文化程度越低,其家庭陷入贫困的可能性越大。这要求政府在今后要加强对农民的教育与培训:一方面通过引导农民收看涉农电视节目、搜索涉农网络信息、聆听农业专家讲座、翻阅农业宣传手册等方式,让其拥有更为丰富的农业知识储备,以便其务农能力的提升;另一方面加强对年青一代尤其是外出务工意愿较为强烈的农民的各项技能培训工作,比如计算机的熟练运用、各种动力机械的熟练操作等,尽可能让所有人都有一技之长,以便在就业市场上能占据一席之地。

第三,进一步完善农业产业链条,逐步增加农民就近兼业机会。受访地区以出售初级农产品为主,由于地处山区且交通相对不便,导致其农产品价格要低于市场平均水平,农民收益难以得到充分保障。为此,有必要就近创办一些农产品加工企业,重点加工当地的一些特色农产品,逐步形成规模化与产业化兼备的公司经营模式。这样做的好处是,一方面可以提高农产品附加值,并形成一些极具当地特色的农业品牌;另一方面可使当地农民务农收入得到增加,让那些贫困家庭早日脱贫致富;除此之外,还能为当地农民提供一些就业机会,让他们摆脱“离土又离乡”的外出务工模式,而这将有利于其子女的教育与成长,从而保障未来农村社会的和谐与稳定。

第四,加强农地流转工作,循序渐进逐步推进农业生产规模化经营。农户家庭所拥有的耕地面积越多,其陷入贫困的可能性越小,从中可见农业规模化生产的重要性。走访当地农村发现:一些少地农户由于难以通过农业生产获取较高收益,存在一定的弃耕或者随意耕作行为,而将大部分精力转向务工,家庭收入虽得到了保障,但却客观导致了其耕地生产率低下;同时另有一些少地农户虽践行了精耕细作,无奈耕地有限同样无法获取较高收益,而过多的精力投入到农业生产又使其缺少闲暇时间从事其他兼业工作,家庭由此陷入贫困。针对上述两类情形,笔者认为,有必要在类似地区强化农地流转,进而形成规模化经营,一方面可让一些农民从农业生产中解放出来,从事其他兼业工作;另一方面还能有效保证耕地生产率,实现农业生产效益的最大化。

第五,多渠道筹集资金,设立农民重大疾病与伤残救助基金。因病致贫或者因伤致贫在广大农村是非常普遍的,这在连片特困地区尤为突出,很多人因此或间歇或永远丧失劳动能力,使得家庭长期陷入困境。为了让他们早日摆脱贫困,可采用多种渠道筹措资金,比如政府直接转移性支付、红十字会等社会公益组织救济、企业或者个人自发捐赠等,然后设立农民重大疾病与伤残救助基金会并制定相关的规章制度,同时由村民民主推荐一些社会公益性较强的人担任基金会理事长与理事,以确保求助工作的顺利开展。需要强调的是,理事会在确定救助与帮扶对象时一定要秉承事实,要把救助金发放到最需要的人手中;而一旦发现其存在徇私舞弊行为,立即免去理事资格并追究责任、挽回相关损失。

参 考 文 献

- [1] 张为民.脱贫步伐加快,扶贫成效显著,我国贫困人口大幅减少[EB/OL].(2015-10-16)[2016-01-01].http://www.gov.cn/xinwen/2015-10/16/content_2947941.htm.
- [2] GARCIA A B,GRUAT J V.Social protection:a life cycle continuum investment for social justice,poverty reduction and development[C].Geneva:Social Protection Sector,ILO,2003.
- [3] 陈银娥,高思.社会福利制度反贫困的新模式——基于生命周期理论的视角[J].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2011(3):13-17.
- [4] 李秀娟.西部地区农村长期性贫困成因及对策[J].农业经济问题,2009(4):33-37.
- [5] 李昊源,崔琪琪.农村居民家庭贫困的特征与原因研究——基于对甘肃省调研数据的分析[J].上海经济研究,2015(4):79-86.
- [6] 李俊杰,李海鹏.民族地区农户多维贫困测量与扶贫政策创新研究——以湖北省长阳土家族自治县为例[J].中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3,33(3):127-132.
- [7] 谭银清,王志章,陈益芳.武陵山区多维贫困的测量、分解及政策蕴含[J].吉首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5,36(1):44-49.
- [8] 吴海涛,王娟,丁士军.贫困山区少数民族农户生计模式动态演变——以滇西南为例[J].中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5,35(1):120-124.
- [9] 韩洪云,孔杨勇.农户农业互助保险参与行为影响因素分析——以浙江临安山核桃种植户为例[J].中国农村经济,2013(7):24-35.
- [10] 郑军.农民参与创业培训意愿影响因素的实证分析——基于对山东省的调查[J].中国农村观察,2013(5):34-45.
- [11] 何可,张俊飏,丰军辉.自我雇佣型农村妇女的农业技术需求意愿及其影响因素分析——以农业废弃物基质化产业技术为例[J].中国农村观察,2014(4):84-94.
- [12] 占小军.粮食主产区农户加入农业合作组织意愿的实证分析——以江西省为例[J].经济地理,2012(8):131-135.